

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询比采购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RSZB2026-039)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

一、招标条件

本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自筹资金:6万元,招标人为达拉特旗汇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
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2.1供应商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2.2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专业类(公路)乙级及以上资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2.3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注: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以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须提供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自2025年7月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任意连续3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材料扫描件)。 2.3信誉要求: (1)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正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 承诺书); ②供应商近年(2023年1月1日-至今)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问题并且目前正处于处罚期内(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 承诺书); (2) 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响应文件中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3)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响应文件中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4) 财务要求: 近年(2023年1月1日-至今)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1 承诺书); (5)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2)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关系。 3)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 4)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①被本项目所在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格证书状态。 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④其他禁止情形; 2.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6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6-07-24 9:00:00到2026-07-29 17:30:00。

获取方式：从2026年07月24日至2026年07月29日，每日上午09:00时至12:00时，下午14:30时至17:30时（北京时间，下同）将以下资料扫描件（整理成一个PDF文件，加盖企业鲜章）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公司邮箱462323367@qq.com或现场获取（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供销大厦4层401室）。代理公司收到潜在供应商资料后，向供应商提供电子版采购文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31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颐云别墅北面底商10-9三楼会议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包神铁路东（林萌路站前广场南300米,面朝西））。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31 09:30:00。

开标地点：达拉特旗树林召镇颐云别墅北面底商10-9三楼会议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包神铁路东（林萌路站前广场南300米,面朝西））。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达拉特旗汇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人

招标人：达拉特旗汇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树林召镇德胜街南汇达大厦9层910室

联系人：王文光

电话：15049874765

邮件：303985401@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荣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供销大厦4层401室

联系人：王先生

电话：15049431997

邮件：462323367@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盖章）



王媛



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

编制服务询比采购公告

采购编号：RSZB2026-039

1. 采购项目简介

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采购人为达拉特旗汇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资金，采购代理为内蒙古荣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现对本项目进行询比采购。

2. 采购范围及要求

2.1 采购范围：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2.2 合同包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 1 个合同包；

2.3 服务期：30 天；

2.4 服务地点：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采购人指定地点）；

2.5 服务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现行标准要求；

2.6 采购预算：60000.00 元。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资格；

2.2 供应商须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公路行业专业类（公路）乙级及以上资质（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2.3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公路工程相关专业中级（含）以上职称（响应文件中提供证书扫描件）；

注：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以身份证出生日期为准），须提供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自 2025 年 7 月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任意连续 3 个月及以上（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响应文件中提供证明

材料扫描件）。

2.3 信誉要求：

（1）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①正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暂停或取消（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 承诺书）；
- ②供应商近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问题并且目前正处于处罚期内（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 承诺书）；

（2）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响应文件中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3）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s://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响应文件中提供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4）财务要求：近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财务状况良好，财产没有处于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或其他关、停、并、转状态（响应文件中提供响应文件格式 附件 1 承诺书）；

（5）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
- 2)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关系。
- 3) 与本项目其他供应商存在管理关系。
- 4)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存在以下严重不良情形：
 - ①被本项目所在地省级以上行业主管部门依法暂停、取消投标或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的。
 - ②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
 - ③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情形的。
 - ④其他禁止情形；

2.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2.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6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4. 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从 2026 年 07 月 24 日至 2026 年 07 月 29 日，每日上午 09:00 时至 12:00 时，下午 14:30 时至 17:30 时（北京时间，下同）将以下资料扫描件（整理成一个 PDF 文件，加盖企业鲜章）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公司邮箱 462323367@qq.com 或现场获取（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供销大厦 4 层 401 室）。代理公司收到潜在供应商资料后，向供应商提供电子版采购文件；

4.2 获取所需提供资料

-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一份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一份；
- （2）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一份；
- （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体协议书一份；
- （4）提供单位联系方式信息，包括供应商全称、联系人、联系电话（座机及手机号）、传真、网址及邮箱等信息；
- （5）以上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逾期不予受理。

注：供应商获取采购文件时按上述要求提供加盖企业公章的扫描件，注明项目名称、标包号、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供应商在领取采购文件时务必填写本次采购业务的联系人，在采购过程中的相关信息将联系该联系人）

4.3 采购文件工本费：不收取。

5. 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07 月 31 日上午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地点为达拉特旗树林召镇颐云别墅北面底商 10-9 三楼会议室（达拉特旗树林召镇包神铁路东（林荫路站前广场南 300 米，面朝西）。

5.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至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6. 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项目采购公告在《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其他媒介转载无效。

7. 其它

7.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采购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询比活动。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项目的询比采购活动，否则，相关询比均无效，存在关联关系的供应商，以报名时间的顺序早者优先。

7.2 推荐成交候选人原则：供应商可同时对四个项目（项目 1：展旦召苏木枳机塔村、塔并召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2：中和西镇南布日嘎斯太村、菻亥图牧业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3：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4：恩格贝镇茶窑沟村、牛场梁村、呼斯图村、查干沟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进行投标，但只能中标一个项目，当同一供应商在多个项目得分排名均为第一名时，则按照评审委员会评标顺序推荐第一成交候选人，被推荐为第一成交候选人之后的其他项目不再推荐其为成交候选人。评审委员会评标顺序为项目 1：展旦召苏木枳机塔村、塔并召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2：中和西镇南布日嘎斯太村、菻亥图牧业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3：昭君镇高头窑村、吴四圪堵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项目 4：恩格贝镇茶窑沟村、牛场梁村、呼斯图村、查干沟村砂石路建设项目涉路安全评价报告编制服务；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达拉特旗汇达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文光

联系电话：15049874765

地址：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树林召镇德胜街南汇达大厦 9 层 910 室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荣晟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鄂尔多斯市东胜区供销大厦 4 层 401 室

联系人：王永峰

电话：15049431997

2026 年 07 月 24 日